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秉持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科学决策机制，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平稳、有序开展，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就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面对复杂的经营环境，公司锚定高质量发展，精准布局：以市场为导向，明确前行方向；将人才视作发展核心，厚植竞争优势；把科技创新作为核心驱动力，加速数字化与智能化升级，全方位提升价值创造能力。在海外市场，公司大力巩固并拓展东南亚、中东等传统优势市场，积极开拓菲律宾、肯尼亚等新兴市场，不断扩大市场份额，实现全球化业务的跨越式发展，品牌国际影响力持续攀升。在国内，公司紧紧抓住国家重点项目的契机，积极融入国内大循环。同时，加速推进内部变革与创新，前瞻性地着眼于前沿领域，着力培育以钙钛矿为代表的新材料等新兴产业，积极探索在商业航天等领域的运用场景，为客户提供轻便、低成本、高效能的空间能源系统解决方案及产品研发服务，全力培育新质生产力，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筑牢可持续发展根基。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成员 5 人，人员构成未发生变化，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始终秉持规范运作的理念，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引领作用，认真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等会议，及时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展开深入研究，并审慎做出科学决策，为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坚实有力的支持。

（一）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延期的议案》等 15 个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履行重大事项先审议后实施的决策程序，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不存在重大事项未经股东大会审批的情形。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及执行情况

2024 年度，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并拟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等 36 个议案，董事薪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的薪酬方案，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作用。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严格依照其对应的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针对各自领域内的专业性事项展开深入研究，并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及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全方位提升公司运作的规范性。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等 20 个议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 3 个议案。历次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赋予的权利。独立董事积极开展实地考察工作，深入了解公司经营状况以及新业务的推进情况，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并持续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独立董事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严格监督与核查，并及时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针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凭借自身专业专长，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公司的规范运作以及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而重要的作用。

(五) 公司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循《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全方位、多层次地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各类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共计 102 份。同时，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针对内幕信息开展保密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等工作，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在定期报告以及其他重大事项所处的窗口期切实履行保密义务，严守信息披露底线，不存在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

(六)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始终致力于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沟通桥梁，持续借助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券商策略会、路演与反路演、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元渠道，积极主动地与投资者展开深入沟通与交流，及时准确地解答投资者的疑问。针对年度利润分派等重大事项公司广泛征集投资者建议，充分尊重投资者的意见与诉求。公司还积极向投资者传达公司

的战略规划、经营成果和行业发展趋势，帮助投资者更清晰地把握公司价值与发展前景，建立起良好的投资者互动机制，有力引导了市场对公司的价值投资理念。

三、2025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展望 2025 年，公司将紧扣“深化创新驱动，拓展多元增长版图”的主旨，坚定不移地推进全球化布局，统筹推进市场拓展、创新发展和公司的转型升级，积极借助数字化改革的强劲动力，深度赋能业务发展，持续夯实并全方位提升公司在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与此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全力推动研发进程，深挖钙钛矿材料在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绿色建筑等前沿领域的商业化潜力，以精准策略拓展业务边界，助力新业务顺利实现从萌芽起步到蓬勃发展的关键跨越，进而有力推动公司整体业务向多元化方向稳健迈进。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规章制度，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

在公司治理领域，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全方位发挥在公司治理体系的核心引领作用。持续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最新《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规，健全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从决策流程、监督机制到实施执行等各个环节，全面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准，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公司的长远发展筑牢坚不可摧的根基。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